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其內容乃涉及關連交易。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正如該公告所載，濰坊祥瑞與濰坊濱海已同意，於物業竣工驗收合格後但於完成前委任獨立物業估值師對物業進行估值。倘物業的價值超過人民幣 18,000,000 元（約相當於 22,118,000 港元），代價將按實際上升的款額上調，並須於完成時由濰坊濱海以現金向濰坊祥瑞支付。倘物業的價值低於人民幣 18,000,000 元（約相當於 22,118,000 港元），代價將按實際減少的款額下調，而濰坊祥瑞須於完成時以現金向濰坊濱海支付濰坊濱海已支付訂金的超額款項部分。

初始代價（可予調整）為人民幣 18,000,000 元（約相當於 22,118,000 港元），乃依照與物業處在相同地段之類似住宅單元的市場時價釐定。最終代價乃參照完成時由獨立物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確定。

據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由獨立物業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編製之估值報告，該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之價值為人民幣 26,900,000 元（約相當於 33,055,000 港元）。該估值乃參照折舊重置成本法進行。根據估值結果，代價將上調人民幣 8,900,000 元（約相當於 10,937,000 港元）（「額外代價」）至人民幣 26,900,000 元（約相當於 33,055,000 港元）。

誠如該公告所載，物業之總建築面積約為 9,200 平方米。物業落成後，總建築面積已調整至約 9,100 平方米。

完成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達成，而濰坊祥瑞已將物業向濰坊濱海交吉，濰坊濱海也已向濰坊祥瑞支付額外代價。

代價調整後，由於各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均低於 5%，收購僅須遵從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的批准規定。

就本公告而言，以人民幣計值之金額已按人民幣 1.00 元兌 1.2288 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惟僅供參考之用。

承董事會命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洪亮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香港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洪亮先生、王子江先生、郭希田先生及郭玉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